

《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5719

10位ISBN编号：7511845711

出版时间：2012-12

出版社：法律出版社

作者：甄贞 编

页数：69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

内容概要

《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以贯彻新刑诉法为背景》的主要目的在于推出首都检察机关的检查基础理论研究成果、重点调研课题、检察实务研究报告,以积土成山,集腋成裘,在学术研究的阵地上坚守话语权,促进检察理论研究环境的改善,争取为领导决策服务,为法律监督实践服务。

《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

作者简介

甄贞，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三级高级检察官，检察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北京市第十届政协委员；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刑事诉讼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检察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女检察官协会副会长，中国检察官协会北京检察官协会副会长，北京市诉讼法学研究会会长，北京市未成年人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

书籍目录

第一章刑事诉讼法修改与诉讼监督 刑事诉讼监督的立法发展 刑事诉讼监督工作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推行案件集中管理强化对刑事诉讼活动的监督 论正当刑事程序对诉讼监督理念的影响 论中国特色的控辩关系 检察监督视角下的刑事和解制度 刑诉法修改对刑事申诉检察工作的影响及对策 刑事诉讼监督的新修改与检察机关的新应对 新刑事诉讼法对刑事诉讼监督权的完善 论新刑事诉讼法对诉讼监督职能的完善及其贯彻 试论新刑诉法下检察职能的内部分置 浅谈在刑事诉讼监督中尊重和保障人权 试论检察机关调查权的实现与制约 关于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调查权的思考 绩效考评引导诉讼监督职能实现的冲突困惑及完善对策 的理性探析 第二章刑事诉讼法修改与侦查监督 刑诉法再修改对侦查监督的影响与挑战 侦查监督研究 贯彻刑事诉讼法与侦查监督体系的调整完善 现行侦查监督制度之困厄与完善 机遇与挑战：中国侦查监督制度研究 强制性侦查措施检察监督的新走向 浅谈检察机关对指定居所监视居住适用的监督职能 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法律监督初探 对社区检察室监督职能的再思考 论侦查活动监督的“新支点” 非法实物证据的证明标准问题之探讨 检察机关贯彻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的思考 论强制措施检察监督 刑诉法修改对审查逮捕工作的影响 构建以尊重和保障人权为价值核心的新刑事诉讼法逮捕制度 逮捕的新规定及其应用 羁押必要性审查制度研究 试论羁押必要性审查制度 逮捕后羁押必要性审查机制的构建 论羁押必要性审查在审查起诉环节的贯彻 捕后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机制初探 检察机关羁押必要性审查机制的构建 侦查监督视野下技术侦查措施研究 新《刑事诉讼法》下侦查程序对话模式的变化与完善 第三章刑事诉讼法修改与审判监督 刑诉法修改与刑事审判活动监督机制问题研究 浅谈我国刑诉法修改后检察机关对刑事审判的制约和监督 刑事诉讼法修改与检察机关程序抗诉的制度完善 新刑诉法再审程序申诉理由研究 不开庭刑事上诉案件检察监督缺位的思考 论新刑事诉讼法中刑事二审案件的检察监督 关于检察机关量刑建议的几个问题 诉讼监督视野下的量刑规范化实证研究 论量刑程序中检察监督的实现 浅析简易程序修改的必要性及在公诉实践中的贯彻落实 浅谈简易程序公诉案件派员出庭 简易程序新规定施行后的审判监督 新刑事诉讼法简易程序修改与完善评析及适用路径探讨 浅议刑事简易程序法律监督机制的完善及贯彻 能动检察的新进路 检察一体化原则下的公诉人莅庭 罚金刑法律监督的诉讼价值与制度完善 论我国死刑适用的监督与法律完善 第四章刑事诉讼法修改与刑罚执行监督 新刑事诉讼法与监所检察工作 刑罚执行监督新规定及其贯彻 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对减刑、假释检察监督的影响及其贯彻 试述暂予监外执行的新规定及其贯彻 新刑诉法语境下的减刑假释检察监督问题研究 新刑诉法255条对检察机关构建同步监督机制意义及实践 社区矫正入法背景下的检察监督 论社区矫正的检察监督 新刑事诉讼法框架下监狱医院作为保外就医病残诊断、鉴定 资格主体的合理性怀疑 对社区矫正中检察监督的思考 第五章刑事诉讼法修改与特别程序监督 刑事诉讼特别程序中的检察监督 违法所得没收程序中的检察职能研究 超越与突破：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制研究 论审查逮捕环节“合适成年人”到场制度 新刑事诉讼法修改对检察工作影响与应对 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的构建与检察监督 刑事诉讼中强制医疗的法律监督 试论检察机关对强制医疗程序的监督 新刑诉法视野下在精神病人强制医疗机构设置派驻检察室的思考

版权页： 四、加强案件管理工作机制建设。为刑事诉讼监督工作提供有效制度保障。科学、合理的案件管理工作机制，既是案件管理部门自身开展工作的重要前提，也是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工作的重要保障。案件集中管理作为强化刑事诉讼监督的重要举措，要想充分发挥促进和保障作用，应当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第一，加强案件进出口机制建设，通过案件进出口管理来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工作。一是通过统一案件的进出口，把好案件的入口关、出口关，使案件管理部门全面掌握案件信息和了解办案进程，为做好流程监控和促进诉讼监督工作打下坚实的信息基础。二是由案件管理部门在统一接收案件时，对收到的案件和相关法律文书进行程序性和规范性审查，对不符合收案条件的案件，依照有关规定退回移送机关，提前把关，减少业务部门的工作压力，促使其集中精力办好案件。三是由案件管理部门统一接收审查公安、法院和其他检察机关移送的批捕、公诉等案件，即时掌握案件的相关情况，比如是否属于补充侦查的案件、是否有“另案处理”的犯罪嫌疑人等，及时将这些案件作为重点案件，与相关业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监督，以共同做好刑事诉讼监督工作。四是由案件管理部门统一移送或报送案件，促使各业务部门更加自觉地依法、规范办理案件，进一步强化内部监督。第二，加强流程管理机制建设，通过对办案的动态监控来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工作。一方面，对侦查监督、公诉、职务犯罪侦查、民事行政申诉、刑事申诉等主要业务部门的案件，案件管理部门要从受理到结案的办案全过程和办案期限、法律文书开具、涉案款物管理等关键节点实施动态监督、实时监控，对各业务部门履行诉讼监督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解和全程、实时监控，及时预防和发现、纠正诉讼监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特别是对于应当监督而业务部门没有积极履行职责，或者是业务部门不依法、正确履行监督职责的，案件管理部门要及时提醒或者督促，确保检察机关的诉讼监督工作依法进行。另一方面，要建立预警提示和监督意见反馈制度。案件管理部门对于流程监控中发现的有关诉讼监督工作的普遍性、经常性问题，要进行重点监控和督促，通过口头提醒、书面警示、报告相关部门或者院领导等方式进行监督。相关部门收到预警提示后，应当及时进行整改，并及时反馈案件管理部门。第三，加强办案质量管理机制建设，通过案后评查、综合分析、业务考评来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工作。案件管理的根本目的是提高办案质量。检察机关履行刑事诉讼监督职责的好坏，是办案质量好坏的重要内容之一。因此，加强办案质量管理机制建设，是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工作的重要途径。一要加强案件评查机制建设，建立重点评查、专项评查与个案评查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加强对业务部门或者下级检察院履行诉讼监督职责情况的评价核查，促进诉讼监督职能的正确履行。评查时既可以随机抽取案件，也可以选择具有代表性、典型性的某类诉讼监督案件，如对另案处理、羁押必要性审查等案件的办理情况进行评查。二要加强业务分析研判机制建设。定期或者不定期地对检察业务特别是诉讼监督工作情况和运行态势进行综合分析研判，客观评价刑事诉讼监督工作的质量、效率、力度和规范化状况，发现普遍性、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意见和对策建议，为领导决策和业务工作提供参谋服务。三要健全完善综合业务考评机制。科学设定诉讼监督工作在业务考评体系中的权重系数，科学运用考评结果，通过考评引导和促进相关部门依法、正确地开展刑事诉讼监督工作，形成正确的工作导向。

《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

编辑推荐

《刑事诉讼监督的机遇与挑战》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